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9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现场出席会议董事 6 人，通讯出席会议董事 1 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詹谏醒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认真审议了会议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5 名激励对象李中都、贾开建、赵莉莉、刘运、秦磊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股权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004 股进行回购注销。其中，回购注销李中都、贾开建、赵莉莉、刘运首次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42,304 股，回购价格为每股 14.037 元，回购注销秦磊预留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700 股，回购价格为每股 11.596 元，回购总金额为 625,130.45 元。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97,040,366 股减至 196,995,362 股。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1、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召开二〇一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后，因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股本发生变动，公司 2018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为：以 2019 年 6 月 10 日公司总股本 131,349,850 股为基数，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5.001187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001187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97,040,366 股。

2、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 5 名激励对象李中都、贾开建、赵莉莉、刘运、秦磊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具备股权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未满足解锁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45,004 股进行回购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 197,040,366 股减至 196,995,362 股。上述回购注销议案尚需提交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综上，若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回购注销议案，公司

注册资本将由 131,349,850 元变更为 196,995,362 元。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议案》

鉴于公司股本因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发生变化，《公司章程》中涉及股本的条款需做出相应修改。《公司章程》第 1.06 条由“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134.985 万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9,699.5362 万元”；第 3.06 条由“公司股份总数为 13,134.985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 19,699.5362 万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 1 元”。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公告》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修改后的《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召开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二〇一九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内容详见 2019 年 10 月 3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否决，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南兴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月三十日